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166,493	1,115,511
銷售成本		(579,227)	(571,040)
毛利		587,266	544,4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8,097	38,3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3)	(476)
行政開支		(121,716)	(132,844)
其他開支		(97,033)	(20,440)
融資成本	6	(232,687)	(274,221)
於下列各項分佔損益：			
聯營公司		(797)	110
合營企業		(2,448)	(1,690)
除稅前溢利	7	169,989	153,297
所得稅開支	8	(62,594)	(47,198)
期內溢利		107,395	106,099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103,441	108,597
非控股權益		3,954	(2,498)
		107,395	106,09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基本溢利 (以每股人民幣為單位)	9	4.83分	5.08分
期內攤薄溢利 (以每股人民幣為單位)	9	4.81分	5.08分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		
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	5,000	5,000
所得稅影響	(750)	(750)
	<u>4,250</u>	<u>4,25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4,250</u>	<u>4,25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11,645</u>	<u>110,349</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07,691	112,847
非控股權益	<u>3,954</u>	<u>(2,498)</u>
	<u>111,645</u>	<u>110,349</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676	48,682
投資物業		3,603	10,46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34,201	234,99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72,497	74,945
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		1,497,834	1,525,762
其他無形資產		1,273	1,433
合約資產		242,455	492,730
商譽		17,170	17,170
金融應收款項	10	9,688,655	9,631,996
遞延稅項資產		78,903	81,002
使用權資產		1,532	1,73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		18,415	18,7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909,214	12,139,651
流動資產			
存貨		16,152	17,534
合約資產		77,553	53,057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404,000	399,000
金融應收款項	10	1,993,292	2,041,985
貿易應收款項	11	3,335,751	3,169,68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		756,835	760,656
抵押存款		183,605	93,6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6,463	122,158
		7,003,651	6,657,776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 組合的資產		142,138	356,499
流動資產總值		7,145,789	7,014,27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1,859,541	1,849,7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6,283	142,03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57,445	2,961,204
應付稅項		93,388	89,223
遞延收入		35,640	-
		<u>5,142,297</u>	<u>5,042,181</u>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直接相關的負債		<u>22,040</u>	<u>260,448</u>
流動負債總額		<u>5,164,337</u>	<u>5,302,629</u>
流動資產淨值		<u>1,981,452</u>	<u>1,711,64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890,666</u>	<u>13,851,297</u>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89	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527,254	6,651,072
遞延收入		41,620	-
遞延稅項負債		1,191,441	1,180,376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760,504</u>	<u>7,831,452</u>
資產淨值		<u>6,130,162</u>	<u>6,019,84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125	17,125
儲備		6,029,227	5,917,837
		<u>6,046,352</u>	<u>5,934,962</u>
非控股權益		<u>83,810</u>	<u>84,883</u>
權益總額		<u>6,130,162</u>	<u>6,019,84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從事設計、建設、運營及維護污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污泥處理廠」)及其他市政基礎設施。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矚目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結構及管理乃按其性質分開處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服務涉及的風險及回報與其他經營分部不同。經營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 (a) 城鎮水務分部涉及設計、建設、改造及運營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污泥處理廠、供水廠以及運營及維護政府委託的污水處理設施；
- (b) 水環境綜合治理分部涉及流域治理及改善、黑臭水體修復、海綿城市建設；及
- (c) 鄉村污水治理分部涉及「美麗鄉村水環境設施」的建設及運營，例如污水處理設施及污水收集管網建設，以改善鄉村居住環境。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決定。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並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惟該計量不計及未分配收入及收益、融資成本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及負債主要由該分部直接應佔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經營資產及負債構成。

分部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未分配無形資產、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未分配抵押存款、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以組合形式管理。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136,702	15,749	14,042	1,166,493
分部總收益	1,136,702	15,749	14,042	1,166,493
分部業績	275,909	13,078	(6,440)	282,547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4,673
分佔一家未分配聯營公司虧損				(5)
分佔一家未分配合營企業虧損				(64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0,334)
未分配租賃相關融資成本				(30)
未分配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96,221)
期內除稅前溢利				169,989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792)	-	(792)
分佔一家未分配聯營公司虧損				(5)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1,807)	-	-	(1,807)
分佔一家未分配合營企業虧損				(641)
折舊及攤銷	45,179	4	11,656	56,839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722
折舊及攤銷總額				58,561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077,593	13,803	24,115	1,115,511
分部總收益	1,077,593	13,803	24,115	1,115,511
分部業績	274,649	14,825	(9,670)	279,804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6,463
分佔一家未分配聯營公司虧損				(42)
分佔一家未分配合營企業虧損				(52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3)
未分配租賃相關融資成本				(9)
未分配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103,800)
期內除稅前溢利				153,297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	152	-	152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6,785,400	1,153,880	643,461	18,582,741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571,185</u>
資產總值				<u><u>19,153,926</u></u>
分部負債	12,242,483	371,663	456,855	13,071,001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63,080</u>
負債總額				<u><u>13,134,081</u></u>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34,661	-	234,661
於聯營公司的未分配投資				337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68,263	-	-	68,263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未分配投資				6,682
資本開支	4,667	-	3,173	7,840
未分配金額				<u>16</u>
資本開支總額*				<u><u>7,856</u></u>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供

4. 收益

收益指：(1) 建設—運營—移交(「BOT」)安排、設計—採購—施工(「EPC」)安排及其他建設服務項目下建設合約的適當比例合約收益，扣除稅項及政府附加費；(2) BOT安排—採購—移交(「TOT」)安排及提供運營及維護服務下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運營服務成本	466,385	491,910
建設服務成本	112,842	79,130
總銷售成本	579,227	571,0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28	2,665
投資物業折舊	309	3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5	524
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攤銷	55,459	64,17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0	173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0,656	-
金融應收款項減值	57,053	118
合約資產減值	-	(12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	39	1,58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5,522	14,785
匯兌差額，淨額	268	2,358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內地	30,757	20,242
遞延	31,837	26,956
期內所得稅支出	62,594	47,198

10. 金融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11,685,716	11,677,750
減值	(3,769)	(3,769)
	11,681,947	11,673,981

11.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根據規管相關交易的合約所列明條款而應收客戶的未結清款項。本集團並無向建設服務客戶授出統一標準的信用期。個別建設服務客戶的信用期乃按個案基準考慮。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開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03,937	530,805
4至6個月	380,334	428,710
7至12個月	669,303	585,175
超過12個月	1,782,177	1,624,998
總計	<u>3,335,751</u>	<u>3,169,688</u>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各獨立供應商授出的信用期乃視乎個案而定，並載於供應商合約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408,704	313,775
4至6個月	186,121	83,862
7至12個月	229,738	257,212
超過12個月	1,035,167	1,194,871
總計	<u>1,859,730</u>	<u>1,849,720</u>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u>(1,859,541)</u>	<u>(1,849,716)</u>
非即期部分	<u>189</u>	<u>4</u>

1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繼續採取謹慎的經營方針，通過各種節能降耗措施以控制運營成本，提升毛利率，同時透過出售低效項目降低負債水平，配合國內利率下行週期減少融資成本，從多方面加強本集團盈利 嚶 嬰

發展策略及未來發展

於二零二五年初，生態環境部、國家發改委等16部門發佈《關於加強生態環境領域科技創新，推動美麗中國建設的實施意見》，提出到2035年，大幅提升生態環境領域創新體系整體效能的目標。及後，國家發改委及國務院等發佈《美麗河湖保護與建設行動方案(2025-2027年)》、《關於持續推進城市更新行動的意見》等政策文件，提出加強生活污水收集、處理和再生利用及污泥處理處置設施建設改造，加快建立污水處理廠網一體建設運維機制等任務，並通過加大中央預算，發行地方政府專項債券，推動發行基礎設施領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等方式為污水建設項目提供融資支援。本集團相信污水處理行業將會持續健康發展。

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提標改造和擴建及爭取加快污水處理價格合理調整等方式提升現有項目的盈利水平；而針對應收帳款，本集團將全力催收及積極尋求並推動多元解決方案，包括尋求地方政府或政府關聯企業回購低效項目，同時進一步降低本集團的財務負擔及減少利息支出。本集團會繼續深化節能降耗措施，在提高經營效率與嚴控運營成本的同時為國家生態環境質量改善作出貢獻，並為股東爭取更佳回報。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業務仍集中在城鎮水務領域，兼顧水環境綜合治理及鄉村污水治理等領域的現有項目。

城鎮水務的範圍包括設計、建設、升級及運營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污泥處理廠、供水廠以及運營及維護政府委託的污水處理設施(「運營及維護」)。本集團業務通過執行BOT、TOT、公私營合作(「PPP」)、建設—擁有一—運營(「BOO」)、EPC以及運營及維護合約，已覆蓋城鎮水務行業的整體產業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運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目達到104個，在運營處理能力突破每日4百萬噸。

水環境綜合治理的範圍包括流域綜合治理及改善、黑臭水體處理及海綿城市建設等。本集團通過執行過往已簽訂的PPP和EPC合約，從事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

鄉村污水治理的範圍包括建設及運營「美麗鄉村水環境設施」，例如：污水處理設施設備和污水收集管網建設，以達至鄉村居住環境改善。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開始通過執行PPP合約開展此類業務。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獲得穩定現金流的城鎮水務業務為發展重心，同時擇優投資水務產業鏈上下游的增值領域。本集團對前景及未來的盈利能力充滿信心，並且我們將更加努力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效益。

1.1 城鎮水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訂立107個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目，包括101個污水處理廠、1個供水廠、3個污泥處理廠及2個再生水處理廠。未來本集團將通過進一步擴展城鎮水務處理產業鏈，實現盈利能力與競爭力的提升。

本集團於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截至

二

項目數量

處理量

1.1.1 運營服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有99個運營中的污水處理項目、2個運營中的再生水處理項目及3個運營中的污泥處理項目。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運營中的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及污泥處理廠的每日總處理量分別為4,059,500噸(二零二四年：4,089,500噸)、65,000噸(二零二四年：65,000噸)及550噸(二零二四年：550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運營中的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處理廠的年使用率約為81%(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平均水處理費約為每噸人民幣1.63元(二零二四年：約為每噸人民幣1.6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總處理量為595.0百萬噸，較去年同期下降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4.1百萬噸)。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城鎮水務服務的總運營收益為人民幣649.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1.7百萬元)。相關增加主要由於提標改造項目運營數增加。

1.1.2 建設服務

本集團城鎮水務業務以BOT、BOO及PPP合約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本集團經參考於建設階段交付的建設服務的公平值確認建設收益。有關服務的公平值乃按成本加成基準並參考服務特許經營協議開始生效日期的毛利率的通行市場比率估計。BOT、BOO、PPP及EPC項目的建設收益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

截至二 豚策孩

1.2 水環境綜合治理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執行現有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本集團致力於降低現有項目的風險並提升合理利潤。本集團將整合資源，以執行EPC與運營及維護合約下的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5個處於建設階段的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

財務分析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16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15.5百萬元增加約5%。該增加主要由於高 櫃等淵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38.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8.4百萬元略有減少。報告期內的金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27.5百萬元，其主要組成部分包括「關於印發《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的通知(財稅[2015] 78號文)」項下增值稅退稅以及環保補貼，向一家第三方、一家合營企業及一家聯營公司貸款而收取的利息收入人民幣6.4百萬元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人民幣3.5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21.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32.8百萬元減少約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專業費用減少。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開支為人民幣9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0.4百萬元大幅增加。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虧損撥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0.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分佔聯營公司溢利人民幣0.1百萬元略有減少。本集團將進一步執行可行措施以減少聯營公司帶來的虧損。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
五〇〇 步步

合約資產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320,008	545,787
分類為即期部分	(77,553)	(53,057)
非即期部分	242,455	492,73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約資產人民幣320.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5.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25.8百萬元，主要由於合約資產重新分類至金融應收款項以及來自於本集團BOT、PPP以及EPC合約項目的建設增加的淨影響。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335.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69.7百萬元)，主要來自於城鎮水務項目的污水處理及污泥處理服務，本集團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的建設服務以及鄉村污水治理項目的建設及運營服務。該結餘增加人民幣16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城鎮水務項目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20.8百萬元，(ii)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應收款項淨增加約人民幣12.9百萬元，包括EPC及BT項目按進度結算產生的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9.3百萬元以及自EPC項目收取現金約人民幣6.4百萬元，(iii)及轉入持有待售資產的部分金額增加約為人民幣52.8百萬元。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為人民幣775.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他運營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5.1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36.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1百萬元)，較去年期末增加人民幣59.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¹⁾	394,172	160,90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4,235)	178,81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60,488)	(287,6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9,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96.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2.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5.7百萬元，主要由於應付收購款項減少、應付工資及福利減少以及預收股權款項及其他經營應付款項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流動性及資本需求主要與投資城鎮水務項目、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及鄉村污水治理項目、合併及收購附屬公司、運營及維護本集團設施相關的成本及開支、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有關。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36.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77.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394.2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260.5百萬元，投資活動中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現金流出人民幣17.3百萬元，抵押存款增加的現金流出人民幣89.9百萬元，對一家第三方貸款減少的現金流入人民幣0.2百萬元，投資活動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附屬公司股權的現金流入人民幣21.8百萬元以及投資活動中出售無形資產一特許經營權的現金流入人民幣11.0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債務總額減少至人民幣9,584.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54.0百萬元)，其僅由銀行及其他借款構成。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債務中的68.1%(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4%)屬長期債務；超過66%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授信額度為人民幣9,732.4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230.0百萬元並未動用。未動用金額人民幣278.8百萬元主要受限制用於投資環保基礎設施及綜合治理。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降低至67.8%，而於去年同期的資產負債比率為69.2%。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約為人民幣9,584.7百萬元，須於一個月至二十年內償還，且由金融應收款項、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投資物業、貿易應收款項、一家投資公司的股權、合約資產及抵押存款所抵押，其中所質押資產的總額為人民幣11,078.9百萬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2,242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情況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一般會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

就退休金計劃供款而言，本集團採納一項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可使用被沒收供款(由僱主代表於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計劃的僱員作出)以減低現有供款水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大部分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及若干金額的計息銀行借款外，本集團經營業務並無涉及重大外幣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報告期後事項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的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本公司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以及平衡其股東、客戶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的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的效率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概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本集團進一步加強預算、風險、績效和責任管控，優化管理手段與策略，完善配套機制，增強本集團管控效力，提高運營效率。

本集團強化目標責任與預算控制的全面管控，並在本集團內部各單位和管理層級進行推廣和執行，落實主體責任制，實現責權利三位一體有機結合，充分調動團隊成員的積極性。

本集團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積極加強在資金管理、財務風險控制、項目投資決策、法律風險控制、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維護等方面的努力，以使管理更加高效透明。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監督、審查及協助研究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錦榮先生(主席)、常清先生及彭永臻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慣例以及內部監控的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ngdaep.com)。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上述網站刊載。本報告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